



## 甚麼叫作奉獻

經文：羅6:12-14

引言：

奉獻是聖經中很重要的真理。但在奉獻之前，必須清楚甚麼是奉獻。

### 一．甚麼不是奉獻？(羅6:12-13)

1. 容罪作王。這罪是：
  - a. 放縱肉體的情慾(加5:16)。
  - b. 與聖靈相爭，就是不服從聖靈(加5:17)。
  - c. 仍喜歡在律法之下(加5:18)。
  - d. 敗壞自己的身體(加5:19-21)。
  - e. 敗壞自己的心靈(加5:19-21)。
  - f. 敗壞自己的道德(加5:19-21)。
  - g. 敗壞自己的生命(加5:21)。不能進天國。
2. 容罪使用。這“使用”指為工具。
  - a. 留寶座給罪—行動由罪指使。
  - b. 留機會給罪—不拒絕一切的引誘。
  - c. 留肢體給罪—不完全獻給神，仍供罪使用。
  - d. 留才幹給罪—替罪作走狗，跑腿。
  - e. 留名譽給罪—不完全認罪徹底悔改。
  - f. 留愛心給罪—戀慕罪。
  - g. 留生命給罪—不把罪完全除去。

### 二．甚麼叫作奉獻？

1. 把自己獻給上帝。
  - a. 把自己的感情獻上。
  - b. 把自己的意志獻上。
  - c. 把自己的思想獻上。
  - d. 把自己的身體獻上。
  - e. 把自己的心靈獻上。
  - f. 把自己的道德（品格）獻上。
  - g. 把自己的生命獻上。
2. 作義的器皿。
  - a. 將寶座給義。
  - b. 將時間給義。
  - c. 將肢體給義。
  - d. 將才幹給義。
  - e. 將榮耀給義。
  - f. 將愛心給義。
  - g. 完全歸給義。

結論：

自我檢討。我有這樣完全奉獻嗎？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[GoldenLampstand.org](http://GoldenLampstand.org)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55-003